



科学佩戴口罩是预防新冠病毒感染最经济、最有效、最实用的措施,也是一种文明行为。为切实阻断各类呼吸道传染病传播流行,最大限度保护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昨日,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发布倡议书,决定在全市开展“人人戴口罩,全民守健康”活动。

公共场所全程戴

倡导在以下重点场所做到“凡进必戴”:医疗卫生机构;商超、农贸市场、餐饮、酒店、宗教场所等公共场所;机关企事业单位办事大厅、人员密集的企业生产车间;厢式电梯等狭小密闭场所;人员密集的景区、露天广场、公园等室外场所;高铁(火车)、公交车、网约车、出租车等公共交通;疫苗接种点、核酸采样点;各类会议、培训、考试等聚集性活动场所。

重点人群必须戴

倡导以下重点人群在岗期间做到“应戴尽戴”:医疗卫生机构医生、护士、后勤等相关人员;直接接触进口冷链食品、进口高风险非冷链货物岗位人员;直接接触邮政快递外卖行业物品岗位人员;商超、农贸市场、餐饮、酒店、宗教场所等公共场所直接接触服务对象的从业人员;高铁(火车)、公交车、网约车、出租车等公共交通从业人员;其他明确规定须佩戴口罩的重点职业人群和相关岗位人员。

我市发布倡议 人人戴口罩 全民守健康

全民参与规范戴

倡导广大市民群众当好自身健康第一责任人,规范佩戴口罩,争当自觉佩戴口罩的“践行者”“监督者”“宣传者”;建议选用一次性医用口罩、医用外科口罩或以上防护级别口罩;正确佩戴口罩,时刻牢记口诀“内外上下要分清,贴合盖住口鼻颌,调整压紧金属条,及时定期换口罩”;口罩出现脏污、变形、损坏、异味时需及时更换;在出现发热、干咳、乏力等十大症状时,务必及时就医并全程佩戴好口罩。

党员干部带头戴

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应切实履行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动员本单位人员、监督外来人员积极参与,并配备废弃口罩专用垃圾桶,标识清晰,定期消毒处置;党员干部、公职人员要以身作则、率先垂范,自觉提高佩戴口罩的执行力,养成随身携带口罩、出行佩戴口罩的良好习惯;党员干部、公职人员要当好佩戴口罩的“宣传员”,积极动员周边人员充分认识佩戴口罩的重要性,消除“戴口罩无用”思想。

我市倡议,科学防疫,人人有责;健康城市,共建共享。每个人都是自身健康的第一责任人,科学佩戴口罩,保护自己,更是保护他人。为了您和家人、朋友的健康,让我们一起行动起来,争做文明健康丽水人。

记者 吴启珍 通讯员 周斌妙